

扶贫济困 你我同行

我市第三个“扶贫日”系列活动启动



图一



图二

□晚报记者 张肇文/图

本报讯 10月12日,我市第三个“扶贫日”系列活动启动仪式在中心城区五一文化广场举行,现场不仅摆放了大量全市精准扶贫在行动展板,还发出《“一起来扶贫”倡议书》,邀请社会各界爱心人士共同参与各项扶贫公益项目。

“10月17日是我国第三个‘扶贫日’。今年‘扶贫日’系列活动的主题是‘扶贫济困、你我同行’,营造我市人人关心扶贫、人人支持扶贫、人人参与扶贫的良好社会氛围。”市扶贫办相关负责人告诉周口晚报记者,今年3月份,周口市委、市政府制定出台了《关于打赢脱贫攻坚战实施意见》,确立了“2018年实现贫困县全部摘帽,现行标准下农村贫困人口稳定脱贫”的奋斗目标,吹响了加快脱贫致富、迈向同步小康的前进号角。目前,全市有5个国家级连片特困地区重点县、2个省级扶贫开发重点县,还有630个贫困村,49.61万贫困人口,贫困人口数量约占全省贫困人口的十分之一。要如期让这十分之一的贫困人口全部脱贫、贫困县和贫困村全部“摘帽”,亟需全市人民共同努力,汇聚社会各方资源,携手奋力攻坚。

据了解,活动现场不仅举办了丰富多彩的文艺演出(图一),还摆满了各县(市、区)党委政府、各级党政机关、企事业单位制作的扶贫宣传展板(图二),展示扶贫成效,吸引广大市民驻足观看。

据悉,“扶贫日”系列活动启动仪式过后,我市有关部门还将持续开展“扶贫日”公益活动、走访调研和扶贫慰问、行业扶贫、民营企业结对帮扶、扶贫书画义卖和产业扶贫基地观摩等一系列活动。

据了解,活动现场不仅举办了丰富多彩的文艺演出(图一),还摆满了各县(市、区)党委政府、各级党政机关、企事业单位制作的扶贫宣传展板(图二),展示扶贫成效,吸引广大市民驻足观看。



“门前三包”制 不得走形式

10月份城市管理要忙这些事儿

□晚报记者 彭慧

本报讯 10月份,围绕创建省级文明城市工作的总体目标,周口中心城区在持续开展六项集中整治活动的同时,继续加大对早夜市摊点的管理,扎实推进“门前三包”责任制落实,持续加大“两违”治理,这是周口晚报记者从2016年中心城区第九次城管委全会上获悉的。

据了解,在中心城区范围内,本月围绕创建省级文明城市工作部署,进一步深入开展交通秩序、市场秩序、环境卫生、门店牌匾、小广告、绿化美化这六项集中整治行动。继续加大市容市貌整治力度,市、区、办事处三级继续联合行动,以主次干道、窗口单位、重点区域为重点,加大整治力度,清理主次干道、商业街、农贸市场等公共场所所有碍观瞻有损形象的破旧设施,着力解决主次干道占道、出店经营,乱停乱放、乱贴乱画、乱泼乱倒等问题。

鉴于中心城区早夜市管理问题较多,部分早夜市商户没有按照规定出摊、收摊,没有自备垃圾容器,乱扔乱倒垃圾、污水,经常占道,影响道路交通等。按照《关于在中心城区开展早夜市摊点综合整治的工作方案》要求,按照方便群众生活、不妨碍交通、不扰民、不影响市容的原则,各区域管理部门要抽调精干力量,明确专人负责,加大管理力度,切实抓好早夜市摊点的管理工作,达到统一入市时间、统一划定区域、统一卫生标准、统一隔油材料、统一设置标牌的“五统一”标准。早餐摊点须在早

8时前收摊,夜市摊点须在春夏季(5月1日至9月30日)18时30分、秋冬季(10月1日至4月30日)17时30分以后入市经营,不得提前入市或推迟退市。

按照《中心城区“门前三包”责任制管理办法》相关要求和标准,以七一路、中州大道、八一大道、大庆路、工农路(原铁道口至周口火车站段)、庆丰中路为试点,逐街逐户与责任单位签订“门前三包”责任书,悬挂“门前三包”责任公示牌,深入推进“门前三包”责任制管理工作;中心城区各办事处(乡)、社区每月对辖区“门前三包”责任单位进行一次检查评比,评出优秀责任单位和最差责任单位,对照规定落实奖惩。对不落实“门前三包”管理的责任单位,造成不良影响的,或一年内给予3次黄牌警告的,不得评为文明单位、卫生先进单位;4个区及城管、公安、工商、食品药品监督等部门根据各自职责分工,加强配合,通力合作,不断完善工作措施,着力解决乱堆杂物、乱倒乱泼垃圾污水、车辆乱停乱放、损坏公共设施等突出问题。

此外,本月要全力以赴做好创建省级文明城市的迎检工作,按照评分标准,逐条逐项梳理,查漏补缺,以求顺利通过验收;继续加大“两违”治理力度,坚决追责问责,以达到“拆除存量、控制增量,达到只减不增”的目标任务;相关部门抓紧研究制定创城迎检后的城市管理巩固和提升工作,在定人、定岗、定责的基础上,定标准、定奖惩、定时段、定区域,为百姓持续创造良好宜居的生活环境。

9月份城市管理考核排名出炉

□晚报记者 彭慧

本报讯 10月12日上午,我市召开2016年中心城区第九次城管委全会。按照《关于改进完善中心城区城市管理考核工作的办法》的规定,中心城区城市管理考核委员会、“两违”治理办公室对各区城市管理、“两违”治理和市交警支队交通秩序管理工作进行实地查看,结合民意调查、督查通报、督办通知整改落实情况,现场考评打分,并公布考核排名。

在城市管理方面,川汇区领跑,市经济开发区紧随其后,东新区排名第三,港口物流产业集聚区因周项路升级改造未参与考核排名;在“两违”治理方面,川汇区排名第一,港口物流产业集聚区排名第二,东新区排名第三,市经济开发区垫底;在交通秩序管理方面,市交警支队的综合得分为83.45分,考核结果为良好,得到5万元奖励。

根据中心城区15个办事处(乡)城市管理日常考核情况,并根据各区上报情况,对工作先进的川汇区人和办事处、小桥办事处、城南办事处及市经济开发区淮河路办事处、东新区许湾乡各奖励1万元;对排名落后的川汇区陈州办事处和东新区搬口办事处给予通报批评。

游园地灯失窃 连累路灯“失明”

□晚报记者 彭慧 文/图



本报讯 “街头游园才建好开放不久,一夜间,变电箱被推倒,还有2盏LED地灯遭窃。”10月12日上午,中心城区文昌大道与大庆路交叉口东南角的街头游园——“松石园”内,东新区相关负责人王东方对着失窃地灯裸露的电线头抱怨道。据悉,地灯不翼而飞后,为了安全考虑,他们只好关闭电闸,附近文昌大道路南的路灯因此受到牵连,跟着“失明”一整夜。

王东方介绍,11日下午,城管队员巡查时发现“松石园”里的地灯失窃,变电箱被推倒(如图)后,为防止发生中电事故,赶紧切断电源。由于游园用电与文昌大道路南的路灯相连,为此牵连到该路(大庆路至周口大道段)路南的路灯“失明”一夜。“我们已经通知市政人员前来抢修了,预计用不了太久就能修复。”

曝光台